**供应商特殊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情况一览表与企业简介**

|  |
| --- |
|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
| 地址： 电话： |
| 企业简介： |

**（二）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陕西天鸿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年 月 日发布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公告，我公司（企业）已清楚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有关文件规定，愿意参加本次磋商，提供采购内容中规定的产品及服务，保证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真实的。并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等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证明材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委托代理人本单位的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4、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要求供应商提供，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查询为准）。**

**1、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备注：不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的供应商需提交如下资格证明文件： ①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经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度/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②提供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个人所得税及印花税除外），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③提供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④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致：陕西天鸿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企  业  法  人 | 企业名称 |  | | | |
| 法定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 工商登记机关 |  | | | |
| 税务登记机关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性别 |  |
| 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 传真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粘贴处） | | 法定代表人  （签字/盖章） | | |
| （公章）  年 月 日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天鸿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 性别）授权（被授权人姓名、 性别、 职务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磋商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天。

委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说明：1.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被授权委托代理人本单位的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

**4、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属于监狱企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微企业享受此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